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高玉婷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#269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信箱：fa92040@mail.penghu.gov.
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9079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趨緩，本府自即日起調整學校防疫規定如說明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疫情指揮中心表示，截至6月7日國內依舊維持本土病例零確診及無社區感染，及擴大鬆綁生活防疫規範。
- 二、爰此，自即日起調整校園防疫規範如下：
 - (一)恢復校園室內空間租借開放，有關校園場地開放辦法，依各校要點辦理。
 - (二)進出校園維持量測體溫。
 - (三)校園內不強制戴口罩，惟教職員工、學生倘出現呼吸道症狀，務必戴上口罩。
- 三、請學校呼籲教職員工生落實防疫新生活規範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